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此外，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告《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并拟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本次重组实施完毕为前提条件。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前 12 个月内，除公司拟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购买、出售行为。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章页）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